

##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建设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对外投资概述

#### 1、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盛虹炼化（连云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虹炼化”）是“盛虹 1600 万吨/年炼化一体化项目”（以下简称“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本项目”）的实施主体，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被列为江苏省重大项目，已于 2018 年 12 月 14 日开工建设，目前处于建设初期，预计将于 2021 年建成投产。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收购盛虹炼化股权，并充分利用资本平台，加快推进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建设，以早日形成完整的“原油炼化-PX/乙二醇-PTA-聚酯-化纤”新型高端纺织产业链的长远发展规划和发展战略，提高上市公司综合竞争能力以及盈利能力。本次收购盛虹炼化股权详见同时披露的《关于子公司收购项目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0）。

根据《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以下简称“《可研报告》”），本项目总投资估算为7,747,536万元，其中建设投资为6,966,586万元，建设期利息为347,698万元，流动资金为433,252万元。范围包括1600万吨/年炼油、280万吨/年的对二甲苯（PX）、110万吨/年乙烯以及储运、公用工程和相应配套设施和原油、成品油、液体化工、煤、散杂货码头及厂外工程。建设期三年。

2、2019年3月8日，公司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的议案》。关联董事缪汉根先生回避本次表决，全体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该议案。此项对外投资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

由于此项对外投资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子公司

收购项目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互为前提，将合并成《关于收购项目公司股权并投资建设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与此项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江苏盛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及朱红梅、朱红娟、朱敏娟三人将对该项议案回避表决。

3、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 二、对外投资主体介绍

盛虹炼化（连云港）有限公司成立于2014年7月23日，法定代表人：缪汉根，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7033983311165，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住所：连云港市徐圩新区港前大道江苏虹港石化有限公司7号楼205室，经营范围：石油及化工产品销售；石油及化工产品、煤化工产品、基础化工原料、精细化学品、化工新材料研发；化工原料及产品（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除外）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盛虹（苏州）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盛虹炼化60%股权、盛虹石化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盛虹炼化40%股权，实际控制人为缪汉根、朱红梅夫妇。

本次公司拟收购盛虹炼化100%股权，股权交易完成后，公司将通过全资子公司江苏盛虹石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间接持有盛虹炼化100%股权。

## 三、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 （一）项目背景介绍

2014年国务院常务会议研究《石化产业规划布局方案》，明确将连云港等七个沿海地区列为全国七大石化产业基地，炼油、芳烃、烯烃新建项目须入石化基地。2018年7月23日，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同志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正式通过《石化产业规划布局方案》，要求安全环保优先，并支持民营和外资企业独资或者控股投资，促进产业升级。

盛虹集团响应国家发展高端石化产品，推进炼油和化工一体化的发展战略，率先在江苏连云港启动炼化一体化项目。本项目从原油出发，打通原油炼化与高端化工的产业链条，实现汽柴油直链向网状型产业链的质变，发展下游高端化工

新材料；引进、吸收国际最先进技术，旨在打破国外产品垄断，提升我国石化产业在国际上的话语权，保障国家产业安全。

盛虹炼化（连云港）有限公司即在上述大背景环境下设立而成。

## （二）项目基本情况

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的投资主体为盛虹炼化（连云港）有限公司，位于江苏省连云港市徐圩新区石化产业园内，规划总占地面积 612 公顷。根据《可研报告》，本项目总规模为 1600 万吨/年炼油、280 万吨/年对二甲苯（即“PX”）、110 万吨/年乙烯，总投资为 7,747,536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为 6,966,586 万元，建设期利息为 347,698 万元，流动资金为 433,252 万元。

根据盛虹炼化的总体安排及发展战略，本项目将满足下游PTA装置加工原料的需求，生产的成品油可满足江苏省以及周边地区的成品油市场需求，提高企业的经济实力和市场竞争能力；通过新建常减压蒸馏装置，形成全厂原油加工能力达到1600万吨/年；通过新建芳烃联合装置（含石脑油加氢、连续重整、芳烃抽提和PX装置），PX产能达到280万吨/年；利用炼厂副产的轻烃、轻石脑油，新建110万吨/年乙烯裂解装置，并配套新建乙烯衍生物的加工，生产高附加值化工产品；结合国家油品质量升级和环境保护节能减排的要求，本项目生产的汽柴油产品全部满足国VI质量标准要求；本着污染集中治理、节省投资与占地、综合利用、节能降耗、合理优化等原则，脱硫富溶剂集中再生，酸性水分类集中处理，与新建硫磺回收联合布置，统一管理、联合操作，实现全厂酸性气、酸性水处理的安全、稳定、优化、长效；统一新建污水处理厂，含油污水回用，含盐污水处理后送园区污水处理场，降低污染物排放；增加节能设施，节能减排，适应国家建设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的要求。

## （三）项目所处行业

### 1、石化产业链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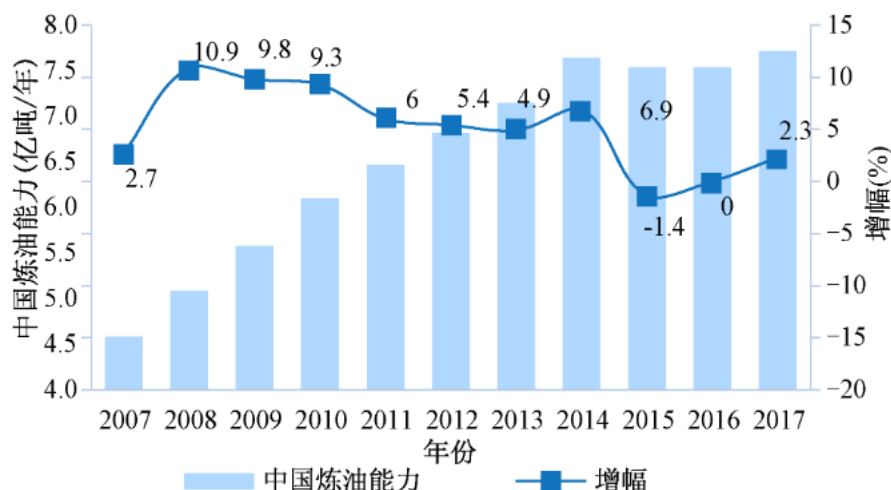
石油化学工业按其加工方式与用途划分，可以分为两大分支：一是石油经过加工生产各种燃料油（汽油、煤油、柴油等）、润滑油以及石油液化气、石油焦、石蜡、沥青等石油产品。二是把石油通过分馏、裂解、分离，用于合成基本有机原料，生产各种石油化学品。前一分支是石油炼制体系，后一分支是石油化工体系，生产的石油产品和石油化学品统称为石油化工产品。

石油产品主要包括各种燃料油（汽油、煤油、柴油等）、润滑油、焦炭、石蜡、沥青、基本有机原料（乙烯、丙烯、丁烯等烯烃类产品，苯、甲苯、二甲苯等芳烃类产品、乙炔、萘）以及在基本有机原料基础上合成的各类有机原料等。

## 2、原油炼化行业发展概况

### （1）炼油能力重回增长，结构不断优化

炼能重新加快增长，落后产能逐步淘汰。截至2017年底，中国炼油能力达到7.72亿吨/年，较2016年增加1,760万吨/年，炼油能力经2015年和2016年的徘徊后重回增长轨道。随着近几年淘汰了大量落后产能，国内炼油行业产能结构不断优化，未来供需关系将进一步改善。



资料来源：中国石油集团经济技术研究院《2017年国内外油气行业发展报告》

**经营主体多元化格局继续发展。**国内炼油业形成了以中石油、中石化两大集团为主，中海油、中国化工、中化、中国兵器、地方炼厂、外资及煤基油品企业等多元化主体参与的竞争格局。2017年，全国千万吨级炼厂25家，同比增1家，合计炼油能力3.37亿吨/年，占全国的43.7%，较上年提高1.7%。虽然中石化、中石油的炼厂平均规模已基本达到世界炼厂平均规模，分别为743万吨/年和746万吨/年，但由于国内其他炼油企业规模较小，国内炼厂平均规模仅413万吨/年，与世界炼厂平均规模754万吨/年仍有较大差距。

**区域布局有所调整，西南占比上升。**华北、东北、西南、华东地区是中国炼油能力集中地区，四大地区合计炼油能力6.15亿吨/年，占总能力的79.76%，随着云南石化的投产，西南占比从1.59%升至3.23%。山东、辽宁、广东是中国炼油能力的主要大省，三省合计炼油能力3.52亿吨/年，占全国能力的45.46%。环渤

海湾、长江三角洲和珠江三角洲是国内三大炼化产业集群区，集中了全国69%的炼油能力和56%的乙烯能力。

### (2) 炼油行业运行平稳，各项主要指标总体保持增势

2017年，原油加工量继续保持增长，同比增长5.0%；全国炼厂开工率连续三年增长，同比上升1.9%。受调和油资源政策收紧，环保督查趋严使200万吨/年小炼厂不达标的资源加速出局，从而使正规炼厂能力得以释放，成品油（汽煤柴）产量增速较2016年同比增长3.5%。汽煤柴油收率受部分馏分油转而生产公用油影响略微下降，炼厂生产柴汽比与上年基本持平。汽煤柴油净出口量经过两年的高速增长后大大放缓，同比仅增长6.8%，吨油利润连续三年增长。

2017年中国炼油业运行情况

指标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数值	同比变化 (%)	数值	同比变化 (%)	数值	同比变化 (%)
原油加工量(万吨)	52,199	3.8	51,401	3.6	56,824	5
炼厂开工率(%)	69.3	3.5	71.8	2.5	73.7	1.9
汽煤柴油产量(万吨)	33,770	6.6	34,834	3.1	36,061	3.5
汽煤柴油收率(%)	64.69	1.71	64.39	-0.3	63.46	-0.93
生产柴汽比	1.49	-0.11	1.39	-0.1	1.38	-0.01
汽煤柴油净出口量(万吨)	2,126	42.2	3,354	57.7	3,581	6.8
吨油利润(元/吨)	146.7	122.4	314.9	168.2	340.3	41.6

### (3) 中国炼油业转型升级加快

**炼油行业转型加快。**一是提高装置规模与工艺水平，通过大力淘汰落后产能、建设千万吨级项目，炼厂平均规模较上年提高8万吨/年；通过完善深加工装置，二次加工能力增至8.04亿吨/年，首次超过炼油一次加工能力；二是促进绿色低碳发展转型，国内油品质量在环保法规要求日趋严格推动下加快升级，“2+26”城市率先执行国VI汽柴油标准，同时炼厂加快实施大气污染、水污染防治行动，实现节能减排、推进绿色发展，加快相关治理设备的改造和升级。

**炼油行业升级不断深入。**一是努力打造现代化、园区化大型炼化基地。全国以“两洲一湾”为主，打造七大石化产业园区，中石化打造茂湛、镇海、上海、南京4个世界级炼化基地；中石油布局西南建成两座千万吨级炼厂，保证了地区

的用油需求。二是“两化”融合促炼厂生产运行升级。中石油着力提高自动化水平，打造精品数字化炼厂；中石化在以往4家智能炼厂试点的基础上，又有7家炼厂进入智能化试点。同时，优化企业用工结构，着力瘦身健体，已开始把人均劳效列入炼厂的内部考核指标。

### 3、乙烯行业发展概况

**乙烯产能继续增长，新增产能以油基为主。**2017年，国内新增乙烯产能145万吨/年，总产能达到2,455.5万吨/年，同比增长6.3%。国内乙烯能力构成以油基为主，煤基为辅。其中，油基、煤/甲醇基乙烯平均规模受2017年投产装置能力较高的影响，分别增长1.3万吨/年和1.1万吨/年。

**乙烯经营主体多元化不断加快。**近年来，随着中海油、神华、煤基烯烃企业的崛起，中石油、中石化两大集团产能占比不断下滑，2017年下降4.3%至68.4%。其他乙烯企业占比升至23.6%。外资权益产能为317万吨/年，占乙烯总产能的12.9%。

**乙烯装置平均规模继续上升。**2017年，国内乙烯行业新增1家生产企业和2套生产装置。受惠炼二期百万吨乙烯装置投产，乙烯企业平均规模与装置平均规模较上年均有所提升。单套规模80万吨/年及以上的大型装置较上年新增1套至11套，合计产能1,096万吨/年，与总产能的占比较上年增长1.5%。2017年，中国乙烯产能在美国之后稳居世界第二，中国乙烯产能自2005年以来连续13年保持这一排位。在全球最大的10家乙烯生产公司中，中石化以1,084万吨/年的乙烯产能列居第四位，中石油以597万吨/年的乙烯产能列居第六位。油基乙烯装置呈现规模化发展趋势，新建乙烯装置产能均在百万吨以上，产能较小、技术落后的乙烯装置逐步淘汰。

**乙烯产量增速有所放缓，乙烯装置开工率受落后产能和市场影响有所下降。**2017年受低油价下煤基/甲醇烯烃盈利情况欠佳使企业减产、停产，全年乙烯总产量估计为1,824万吨，同比增长2.4%，较2016年增速下降1.5%。受煤基/甲醇烯烃和落后乙烯产能停产影响，2017年乙烯装置开工率为74.3%，已连续第六年下降。从企业运行情况看，油基乙烯产量1,709万吨，同比增长2.6%；煤/甲醇基乙烯产量115万吨，同比下降0.9%。油基百万吨级乙烯装置均保持满负荷运行。

**乙烯表现、当量消费量继续增长。**2017年，受国内乙烯供应增长放缓、乙烯及下游衍生物进口快速增长影响，乙烯表现消费量同比增长4.2%，较上年增速基

本持平；乙烯当量消费量4250万吨，同比增长6.0%，但当量消费量自给率仅达到48%。

### 国内乙烯工业运行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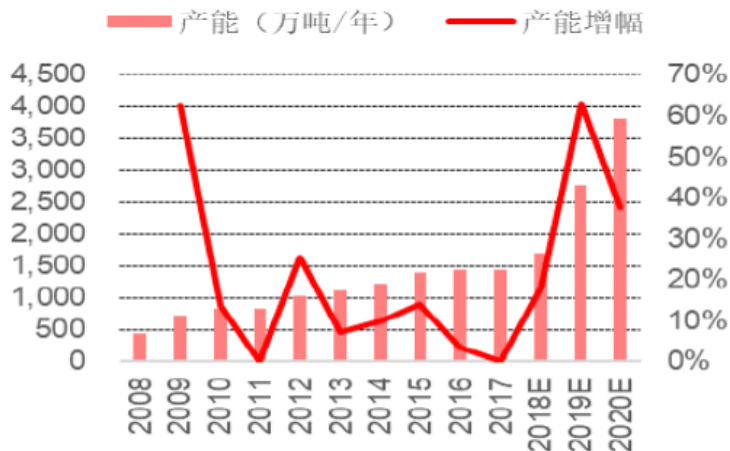
年份	产量 (万吨)	进口 (万吨)	出口 (万吨)	开工率 (%)	表现消费量 (万吨)	自给率 (%)
2013	1623	170	0	89.7	1793	90.5
2014	1697	150	0	83.2	1846	91.9
2015	1715	152	0	77.9	1866	91.9
2016	1781	166	1	77.5	1946	91.5
2017	1824	210	1	74.3	2033	89.7

### 4、对二甲苯（PX）行业发展概况

#### (1) 当前国内PX供应紧张，PX进口依赖度较高，PX产能缺口较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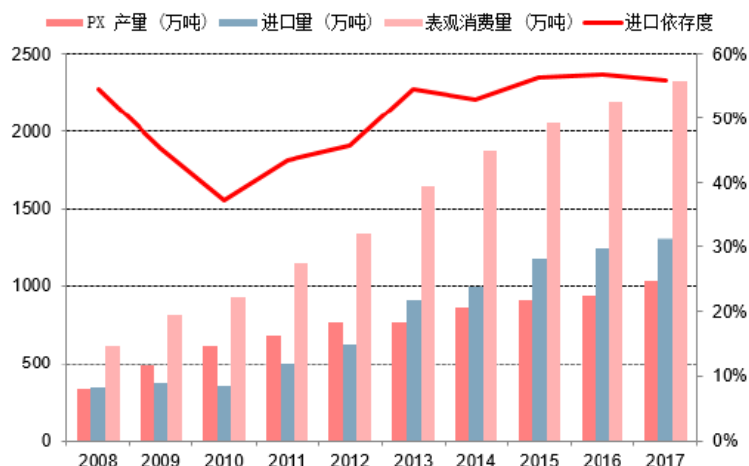
2009年至2016年，PX复合产能增速为9%，表观消费量复合增速13%，需求增加旺盛；截至2017年年底，中国PX产能1,440万吨/年，产量为1,027万吨，而对PX需求量为2,327.5万吨/年，供需缺口1,300万吨/年，进口依赖程度达56%。从2001年到2010年，中国PX产能发展较为迅速，平均增速在20%附近，生产能力成为全球第一。2009年，由于福佳大化、中海油惠州以及上海石化二期集中投产，PX产能增速达到了63%的高位，但在2011年和2013年，国内PX新增产能较少。近年国内PTA产能持续走高，而PX建设步伐放缓，产能开始无法满足需求，2018年7月国内PX开工率为75%。

### 国内PX产能发展情况



资料来源：中纤网、中信建投证券研究发展部

## 国内PX开工情况



资料来源：中纤网、中信建投证券研究发展部

### (2) 未来PX新增产能投放在即，供应紧张将得到缓解

“十三五”规划中PX作为重点发展行业中的焦点产品，预计至2020年，自给率将提高至65-70%。2019年以后有恒力石化、浙江石化、盛虹炼化等将近1600万吨投产，未来国内PX的供需缺口会逐步收窄。随着这些项目在2019年底和2020年陆续达产，国内PX将实现自给，PX-PTA供需关系发生改变，PX议价能力也有望降低，国内企业也实现了“炼油-PX-PTA-聚酯-涤纶长丝”全产业链覆盖，原材料成本的降低利好现有的PX下游PTA和涤纶长丝生产企业。

### (四) 项目的审批情况

序号	具体事项
1	2016年11月4日，江苏省国土资源厅出具了《江苏省国土资源厅关于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用地的预审意见》（苏国土资预（2016）171号），原则同意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通过建设项目用地预审（有效期两年）。
2	2017年1月5日，江苏省海洋与渔业局出具了《关于盛虹炼化一体化配套港储项目码头工程项目用海的预审意见》（苏海域函（2017）4号），工程项目用海类型为交通运输用海中的港口用海，用海面积71.1192公顷，其中透水构筑物用海10.5523公顷，港池用海60.6769公顷，用海期限50年。项目用海预审意见有效期为两年。
3	2017年7月30日，连云港市规划局出具了《关于盛虹炼化（连云港）有限公司炼化一体化项目的规划选址意见》（连规函（2017）120号），同意出具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规划选址意见。
4	2017年8月18日，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了《发展改革委关于同意盛虹炼化（连云港）有限公司炼化一体化项目煤炭替代平衡方案的批复》（苏发改能源发



	(2017) 992 号), 原则同意已落实的 296.24 万吨标煤的煤炭削减量作为该项目煤炭替代指标。
5	2017 年 9 月 8 日, 连云港市人民政府出具了《连云港市人民政府关于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意见的函》(连政函(2017) 55 号), 经研究, 认为本项目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项目建设社会风险可控, 属低风险项目。
6	2017 年 9 月 18 日, 交通运输部出具了《交通运输部关于连云港港徐圩港区盛虹炼化一体化配套港储项目码头工程使用港口岸线的批复》(交规划函(2017) 711 号), 同意连云港港徐圩港区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配套港储项目码头工程建设使用港口岸线, 项目法人为盛虹炼化(连云港)港口储运有限公司, 未经批准, 不得改变岸线行政和用途, 不得自行转让岸线使用权。自批复之日起两年内未开工建设, 也未向原审批机关申请延期, 该批复自动失效。
7	2018 年 9 月 17 日, 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了《省发展改革委关于盛虹炼化(连云港)有限公司炼化一体化项目核准的批复》(苏发改工业发(2018) 896 号), 同意核准公司在徐圩新区石化产业园建设炼化一体化项目。
8	2018 年 9 月 26 日, 盛虹炼化取得国家东中西区域合作示范区(连云港徐圩新区)规划建设局颁发的地字第 320701201800009XW 号《建设用地许可规划证》, 用地位置为石化三路西、隍山路北地块一, 用地性质为三类工业用地, 建设基地面积约 21.33 万平方米。
9	2018 年 11 月 30 日, 江苏省应急管理厅出具了《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条件审查许可意见书》(苏危化项目审字(2018) 12 号), 同意炼化一体化项目通过安全条件审查。
10	2018 年 12 月 7 日, 盛虹炼化取得国家东中西区域合作示范区(连云港徐圩新区)规划建设局颁发的建字第 32070120180016XW 号《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建设位置为石化三路西、隍山路北地块一, 总建筑面积为 18755.06 平方米。
11	2018 年 12 月 1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出具了《关于盛虹炼化(连云港)有限公司炼化一体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环审(2018) 136 号)。
12	2018 年 12 月 13 日, 盛虹炼化取得国家东中部区域合作示范区(连云港徐圩新区规划建设局)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 320725201812130101)。建设单位为盛虹炼化(连云港)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为“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综合办公楼及职工食堂工程桩基工程, 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综合办公楼及职工食堂工程桩基工程”; 建设地址为徐圩新区; 建设规模为 1600 万吨/年炼油、280 万吨/年对二甲苯、110 万吨/年乙烯; 合同工期为 63 天。

根据盛虹炼化提供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等资料, 截至公告日, 盛虹炼化持有国有土地使用权 2,431,018 平方米, 权利性质为出让, 用途为工业

用地。其中213,268平方米已经于2018年4月取得土地使用权证,另外为2,217,750平方米于2018年12月与政府签订土地出让合同,截至公告日,土地出让款已支付完毕,土地使用权证尚未办理。

#### (五) 项目经济指标情况

根据《可研报告》,本项目总投资估算为7,747,536万元,其中建设投资为6,966,586万元,建设期利息为347,698万元,流动资金为433,252万元,建设期三年。

本项目生产期内年均营业收入7,220,952万元,年均利润总额1,012,665万元,年均净利润759,499万元。项目投资所得税前财务内部收益率为17.32%,所得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为14.01%;项目本金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为26.63%,资本金净利润率(ROE)为34.01%,税后投资回收期为8.16年,预期收益率大于行业基准收益率,盈利能力较强。

####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项目将根据建设进度,签署包括采购类合同、施工及监理合同、专利合同等。截至公告日,盛虹炼化已签署的重大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交易对方	项目名称	合同内容	工期	总价款	合同签订日期
1	《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工程项目管理服务合同》	承包方:众一阿美科福斯特惠勒工程有限公司	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一期工程	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工程项目管理	1451个日历日	22,361.60 (人民币万元)	2016年8月
2	关于PX联合装置(坐落于中国江苏省连云港市徐圩新区)的专利技术许可与工程设计协议	专利商:Lummus Technology LLC	建设PX联合装置专利许可与工程设计	专利商同意授予并在此授予专利用户一项永久的且不可撤回的、含特许使用权的非排他性许可使用技术和专利权		1,827.00 (万美元)	2017年3月
3	《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土方回填施工合同》	承包方:江苏方洋水务有限公司	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炼油五区场地回填工程	承包方承包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炼油五区场地回填工程	180个日历日	6,145.25 (人民币万元)	2017年4月

4	《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化工总体院及化工部分工艺装置工程设计合同》	承包方：中国寰球工程有限公司	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工艺装置工程	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化工总体院及化工部分工艺装置设计		30,600.00 (人民币万元)	2018年9月
5	《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综合办公楼及职工食堂土建安装工程施工合同》	承包单位：江苏伟业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综合办公楼及职工食堂土建安装工程	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综合办公楼及职工食堂土建安装工程施工全部工程	540个 日历日	6,000.00 (人民币万元)	2019年1月
6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出让方：连云港市国土资源局	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建设用地	坐落徐圩新区馗山路北、石化三路西、馗山路北宗地编号 LTC2017-G15#面积 213268 平方米	出让年期 50 年	4,543.00 (人民币万元)	2017年10月
7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出让方：连云港市国土资源局	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建设用地	坐落徐圩新区馗山路北、石化三路西宗地编号 LTC2018-G39#面积 2217750 平方米	出让年期 50 年	48,347.00 (人民币万元)	2018年12月

##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 对外投资的目的

1、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可以满足 PTA 生产对二甲苯 (PX)、乙二醇 (MEG) 的需求并生产汽柴油和航空煤油等产品。本项目建成投产后，上市公司将打通原油炼化与高端化工的产业链条，形成“原油炼化-PX/乙二醇-PTA-聚酯-化纤”的完整产业链，实现沿产业链上游的纵向整合，从而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

2、本项目建成投产后，每年可生产 PX 产品 280 万吨、生产 MEG 产品 57 万吨，从而提高 PX、MEG 等国内紧缺产品产能，降低进口依存度，保证国家产业安全，从而促使我国化纤产业链在全球的地位进一步提升。

### (二)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于 2018 年 12 月正式动工，目前处于建设初期，预计将于 2021 年建成投产，建设阶段尚无营业收入产生，非项目建设直接相关的费用计入管理费用，导致盛虹炼化 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可预见的 2019 年度、2020 年度出现亏损，预计未来两年平均每年亏损约 3,500 万元。

本次公司收购盛虹炼化并投资建设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短期内将会对上市公司的业绩和现金流量产生一定影响，但本项目达产后，根据《可研报告》，预计可实现不含税年销售收入约 722 亿元、净利润约 76 亿元，将显著增强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在响应国家发展高端石化产品政策的号召、有效解决我国及公司 PX 和 MEG 长期依赖于进口的格局、保证国家产业安全的同时将给上市公司股东提供更多的回报。

2、公司将充分利用上市公司资本运作平台，根据项目建设进度，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引进战略投资者、股东增资、股权融资及债权融资等多种形式筹措项目建设资金，同时，本项目将根据实际情况进行部分调整，以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届时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三）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 **1、存在的风险**

##### **（1）宏观经济风险**

盛虹炼化属于石油化工行业，行业的发展主要受上游原油行业、下游聚酯纤维行业、以至纺织行业、精细化工等在内的众多行业的需求及自身发展状况的影响，呈现出一定的周期性特征。如果我国国民经济、进出口形势等宏观环境发生较大变化，会给上市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周期性波动的风险。

##### **（2）产业政策风险**

盛虹炼化为石油化工行业企业，我国政府长期以来对石油化工行业给予了大量政策支持和政策指导，但如果未来我国的产业政策或行业规划出现较大调整，将可能导致市场环境和发展空间发生重大变化，并对标的公司的生产经营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 **（3）市场风险**

受市场需求变化、竞争对手竞争策略调整等因素影响，本项目达产后，产品

销量和销售收入可能达不到预期的目标，进而达不到项目预期收益。

#### **(4) 建设风险**

本项目还处于建设初期，项目建设投资金额较高，资金筹措存在一定不确定性，且需要一定的建设周期才能达产，产出能否按计划实现存在不确定性。

#### **(5) 产能集中投放风险**

近几年民营炼化项目集中开工，恒力炼化 2000 万吨/年、浙江石化一期 2000 万吨/年、恒逸文莱一期 800 万吨/年，未来炼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可能因供大于求无法实现的风险。

#### **(6) 管理风险**

公司将在保持本项目独立运营的基础上与盛虹炼化实现优势互补，但由于市场状况变化、人员、技术对接、公司制度等方面存在一定的差异性，因而存在一定的管理风险。

### **2、应对措施**

公司将与盛虹炼化积极建立科学的决策体系，完善的管理机制，合理筹措、安排项目建设资金，促进本项目的顺利推进，完成产业链向上游的延伸。炼化一体化项目配置 1600 万吨炼油装置、芳烃联合装置、大型乙烯装置，最大限度实现各业务之间的协同与联动发展，有效拓宽盈利来源，提升可持续发展能力、抗风险能力以及后续发展潜力，为整体经营业绩提升提供保证。同时立足区域战略地位，构建完善的供销网络，保证项目产品的顺畅销售。本项目所在园区土地资源充足，地方政府给与大力支持，本项目采用国际先进工艺包技术，严格把控项目实施流程，为项目建设提供保证。未来国内产能投放将替代日韩 PX 进口量，国内供给过剩可能性低，上市公司具备完整石化产业链，项目产品内部需求率高，可以抵消部分产能集中投放的风险。

###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3、《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特此公告。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3月9日